本次检验项目

　　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全国食品安全整顿工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（第四批）》的通知（整顿办函〔2010〕50号），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GB 2707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（冻）畜、禽产品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吡虫啉、镉（以Cd计）、啶虫脒、毒死蜱、腐霉利、克百威、氯氟氰菊酯和髙效氯氟氰菊酯、氧乐果、阿维菌素、氟虫腈、甲拌磷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甲胺磷、氯唑磷、铅（以Pb计）、噻虫嗪、敌敌畏、三唑醇、丙溴磷、三唑磷、丙溴磷、水胺硫磷、多菌灵、氯吡脲、苯醚甲环唑、吡唑醚菌酯、腈苯唑、克伦特罗、地塞米松、磺胺类（总量）、挥发性盐基氮、莱克多巴胺、恩诺沙星。